

水运、公路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交通部

一九八八年六月

水运、公路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交通部
一九八八年六月

关于颁发水运、公路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 报告编制办法的通知

为了加强水运、公路交通建设的科学管理，使交通建设项目决策立足于扎实的调查研究和科学分析、论证的基础上，根据国务院关于基本建设程序的规定，我部于一九八二年先后颁发了港口、公路建设可行性研究及经济效益计算试行办法。经过五年多的工作实践，积累了许多项目建设前期工作的有益经验，在提高水运、公路交通建设项目建设决策的科学性、准确性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工作的深入开展，现行的试行办法已经不能适应工作需要，有许多不足之处，需要修改。为了认真总结经验，提高可行性研究工作的水平，我部于一九八七年先后邀集水运、公路方面的几十位专家集体研究，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对试行办法逐条进行了审议、修改，并向各单位征求了意见。经反复修改，现将《港口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内河航运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随文颁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附件：一、港口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二、内河航运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三、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交通部

一九八八年八月九日

主送：略

抄送：略

目 录

附件一：港口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1 ~ 5
 附件 1：港口建设项目预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格式及内 容要求 7 ~ 18
 附件 2：港口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格式及 内容要求 15 ~ 27
 附件 3：水运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经济评价办法 29 ~ 56
附件二：内河航运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57 ~ 61
 附件 1：内河航运建设项目预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格式 及内容要求 63 ~ 67
 附件 2：内河航运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格 式及内容要求 71 ~ 84
附件三：公路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85 ~ 90
 附件 1：公路建设项目建设项目预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格式及内 容要求 91 ~ 97
 附件 2：公路建设项目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格式及 内容要求 99 ~ 108
 附件 3：公路建设项目建设项目交通量预测试行办法 109 ~ 113
 附件 4：公路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经济评价办法 115 ~ 127

附件一：

港口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交通部
一九八八年六月

港口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

可行性研究是基本建设前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建设项目建设、决策的主要依据。为做好港口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在总结《港口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试行办法》执行情况的基础上，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港口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的任务是：在充分调查研究和必要的勘察工作及科学实验的基础上，对项目建设的必要性、技术的可行性和经济的合理性提出综合研究论证报告。

第二条 根据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的规定，港口建设项目须首先进行可行性研究，编报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分为预可行性研究和工程可行性研究两个阶段。大、中型及重点工程项目或技术上复杂程度较高的项目，应按两个阶段进行工作；小型工程和技术上较成熟的项目，经主管部门认可后，可简化工作程序，但深度应达到工程可行性研究的要求。

第三条 经审批后的预可行性研究报告是编报项目建议书的依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是编报建设项目设计计划任务书的依据。

预可行性研究阶段的主体工程应达到方案设计阶段的深度，工程可行性研究的主体工程应达到初步设计阶段的深度，其他工程内容可按综合指标估算投资，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的投资估算

与初步设计阶段的概算差额应控制在上下10%以内。

可行性研究的勘察工作应按不同阶段的深度要求进行。

第四条 预可行性研究必须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以全国运输系统的要求及港口总体布局规划为依据，具体论证建设项目的必要性、技术可行性、经济合理性和建设规模。

工程可行性研究是确定建设项目是否可行的最后研究阶段，应以批准的项目建议书为依据，要达到：任务落实，规模明确，工程措施可靠，技术、经济数据确切，实施步骤具体。其内容包括：现状评价，发展预测，建设规模，建设条件，协作条件，装卸工艺及工程方案，施工条件，组织管理，人员编制，土地利用，环境保护，工程投资，经济评价等。经多方案比较后，提出投资省、技术可靠、建设工期合理、投资效果好的建设方案，反映工程实施中可能出现的主要问题并提出建议。

预可行性研究和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文本格式及内容要求详见本办法附件1、2。

第五条 引进项目和利用外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工作，除按本办法的一般要求进行外，尚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可行性研究应严格遵守国家颁发的各项政策、规定和交通部颁发的《港口工程技术规范》等有关规定。

第七条 可行性研究报告应由主审单位组织预审，尤其工程可行性研究，经预审认为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本办法的才能提交审查，否则应进行修改、补充或重新编报。

第八条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文件一般由三部分组成：研究报告（含主要协议）、图纸、附件（主要专题报告）。文件的外形尺寸统一按大十六开（210×297毫米）装帧。研究报告、图纸及附件应分别装订。文件封皮颜色，预可行性研究报告为淡黄色，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墨绿色。

第九条 承办可行性研究工作的单位必须由经过资格认证，

获得相应等级的水运工程勘察、设计证书的勘察设计单位承担。大、中型及国家重点工程项目原则上应由持甲级证书的单位承担。

第十条 项目建设单位应根据工作任务要求，与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签订可行性研究工作合同（包括勘察及研究），明确任务、工作深度、完成时间、双方责任及有关问题，并按国家有关规定付给可行性研究费用。

建设单位应向承担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的单位提供经上级批准的项目建议书及预可行性研究报告，作为开展工作的依据。

第十一条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就后，应由编制单位的行政领导、总工程师、项目负责人签章，并加盖公章送交建设单位。由建设单位上报主管部门一式三十份。

第十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海港、河港的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建设项目及港口的重大技术改造项目。

第十三条 本办法解释权属交通部。执行中如与国家颁发的其它规定相抵触时，由交通部会同有关部门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批准之日起实行。原交通部一九八二年一月颁布的《港口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试行办法》即行废止。

- 附件：
1. 港口建设项目预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格式及内容要求
 2. 港口建设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格式及内容要求
 3. 水运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经济评价办法

附件1：

港口建设项目
预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
格式及内容要求

I、封面格式

× × 港 × × 工程 预可行性研究报告

(编制单位)
年 月

II、扉页格式

× × 港 × × 工程 预可行性研究报告

主 办 单 位: × × × × (盖章)

设 计 证 书: (等级、编号、发证机关、日期)

单 位 负 责 人: × × × (签章)

总 工 程 师: × × × (签章)

主办科室负责人: × × ×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 × × (职务或职称)

主要专业负责人: × × × (职务或职称)

参 加 人 员: × × × (职务或职称)
 × × × (职务或职称)

参 加 单 位: × × × × (盖章)

主 办 人: × × × (职务或职称)

参 加 人 员: × × × (职务或职称)

III、目录

目 录

- 第一章 概述
- 第二章 建设的必要性
- 第三章 建设的可能性
- 第四章 建设方案
- 第五章 投资估算及经济评价
- 第六章 问题及建议
- 附件
- 附图

IV、文本格式及内容要求

第一章 概述

- 一、编制研究报告的主要依据。
- 二、根据港口现有能力、发展需要，简要说明该项目建设必要性、技术可能性及经济评价意见。
- 三、主要问题和建议。

第二章 建设的必要性

- 一、通过对现有港口能力的评估，找出薄弱环节和解决对策，从经济腹地的社会经济及相应运输系统的发展需要出发，预测吞吐量发展水平，分析能力与需求的适应情况，提出新建或改扩建的规模。

- 二、要在全国港口布局和本港总体布局规划的基础上，提出新老港区（码头）的合理分工意见；提出新建码头的货种，流量和流向，内外贸及集疏运比例。

- 三、综合分析建设的必要性。

第三章 建设的可能性

- 一、经过必要的调查研究、勘察和科研试验，对建港的自然条件，包括气象、水文、地质、地貌、泥沙等进行分析，论证是否具备建港的基本条件；内河港口，需对建港河段河床演变和稳定性进行初步分析。

- 二、对港口建设的外部协作条件，包括水源、电源、铁路、

公路、征地拆迁、土地利用、通信、环保、地方材料供应、施工力量等进行调查分析，论证是否具备建港的必要条件。

三、综合分析建港的可能性。

第四章 建设方案

一、根据拟定的近期港口建设规模和远期的发展规划，结合当地自然条件和装卸工艺要求，进行具有不同特点的总平面布置方案比选。

二、根据货种、流量、运距及运输系统的论证，适当考虑船舶对货种、货流及多点停靠的适应性选择设计船型。

三、对装卸工艺设备、水工结构等，可比照邻近现有类似码头，进行选型和估价。

四、根据港口总平面布置、装卸工艺、水工建筑物、陆域形成、占地和造地、土石方挖填平衡、工期、环保、锚地、港作车船、项目经济评价、港内外建港条件、城市依托、总投资等因素，进行全面综合分析，提出推荐方案。

第五章 投资估算及经济评价

一、根据主体工程及配套工程的工程量，综合估算投资水平。

二、根据《水运建设项目经济评价办法》，提出财务效益、经济效益的评价意见。

第六章 问题及建议